

# 瑞安心定期保障計劃

產品小冊子





您的夢想和經濟負擔會隨着不同的人生階段而改變，因此我們誠意推出瑞安心定期保障計劃（「瑞安心」），若遇上不幸事故，亦能為您的摯愛提供穩健的經濟後盾，讓他們無後顧之憂。

您可能是一個正為事業不同目標拼搏，並要供養父母的年輕單身人士。您又可能是家庭支柱，須要應付按揭、教育和其他各種開支—在享受家庭生活時，亦擔當養育子女的重要角色。



## 產品特點

瑞安心讓您於保障年期內以相宜的保費，為您和您的家人提供充裕的人壽保障，以滿足您在不同人生階段的需要。於保單生效時，若受保人在保障年期內不幸身故，受益人可獲得一筆相當於保障額扣除於保單下的任何欠款的身故賠償，以協助他們渡過難關。



### 保障年期及保費繳付年期

瑞安心提供 ( i ) 10 年及 ( ii ) 20 年兩個保障年期以供選擇。受保人將在您選擇的保障年期內受到保障。保費繳付年期亦將與保障年期相同。

您必需於整個保費繳付年期內支付保費，以確保保單生效。若您希望提高您的保障或在保障年期完結後仍能繼續獲得人壽保障，您可購買另一份瑞安心的保單。

### 保單貨幣

您可在您的瑞安心保單開始時選擇以港元或美元作為保單貨幣。一經選擇，保單貨幣將不能在保單繕發後作出更改。



## 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

作為保單持有人，您可以自己或以另一位和您有可保利益的人士作為瑞安心的受保人。您可在保單繕發後要求更改保單下的保單持有人，此要求將會於我們的審批和批准後生效。

以下是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的投保年齡（下次生日年齡）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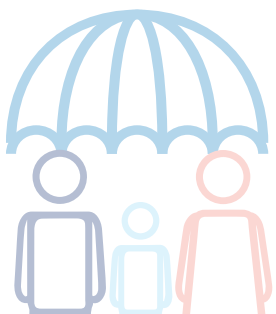
保費繳付年期 / 保障年期	保單持有人的投保年齡 (下次生日年齡)	受保人的投保年齡 (下次生日年齡)
10 年	19 歲至 71 歲	19 歲至 71 歲
20 年		19 歲至 61 歲

## 保障額

您可選擇瑞安心保單的保障額。於保單生效時，若受保人在保障年內不幸身故，我們將會繳付一筆相當於保障額扣除於保單下的任何欠款的身故賠償。保障額需符合以下規定：

貨幣	最低保障額	最高保障額
港元	2,000,000	80,000,000
美元	250,000	10,000,000

請注意，您的瑞安心申請需經過我們的核保審批。我們保留根據保單持有人及 / 或受保人在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接受或拒絕您的申請之權利。



## 保費繳付

於整個保費繳付年期，您可選擇每月或每年支付定期保費。除非您於日後要求降低保障額，保費將在保單繕發時釐定及保持不變。在符合行政規定的情況下，您可申請更改定期保費繳付方式。如未能在保費到期日 30 天內支付保費，保單便會失效，而您將失去於保單下珍貴的人壽保障。您可於保單失效後申請復效保單，此申請將會於我們的審批和批准後生效。

若瑞安心保單的保障額達至一定金額，您在保費繳付年期內可享保費率折扣，並於我們的審批和批准後生效。有關保費率折扣的詳情，請與您的理財顧問聯絡。

## 終止

您的保單將在以下情況（以較先者為準）時自動終止：

- (i) 受保人身故；
- (ii) 保單退保；
- (iii) 於寬限期完結時仍未繳付保費；或
- (iv) 保單期滿日。

在 ( i ) 的情況下終止保單，受益人可獲得一筆相當於保障額扣除任何欠款的身故賠償。

在 ( ii ) 、 ( iii ) 或 ( iv ) 的情況下終止保單，我們將不會支付任何款項。



## 重要資訊

### 重要文件

您的理財顧問在您申請瑞安心保單前，將會向您解釋並提供以下文件

- (i) 瑞安心的產品小冊子；
- (ii) 闡述您選擇的瑞安心保單摘要之個人化說明文件。

### 申請

如要申請瑞安心保單，您必須遞交填妥的申請表格、簽妥的說明文件連同所有所需文件及您的首期保費。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蘇黎世」）保留按照蘇黎世核保要求而拒絕任何申請的權利。若申請被拒絕，蘇黎世將退回您所支付的保費及保費徵費（如有），並不包括任何利息。

### 冷靜期

您可於冷靜期（即在緊接遞送保單或冷靜期通知書予您或您的指定代表當日起計的 21 個曆日內（以較早者為準））期間取消保單，並取回任何已繳保費及保費徵費（如有）。該通知書會通知您保單已備妥，並列明冷靜期的屆滿日期。您必須以書面方式通知蘇黎世。您必須簽署該書面通知，並由蘇黎世直接收妥。

### 自殺條款

若受保人，不論神智清醒或不清醒，在保單繕發日或復效日（以較後者為準）一（1）年內自殺，我們的責任只限退回總已繳保費（不包括利息）。

### 借貸權力

瑞安心並沒有現金價值以提供保單貸款，亦沒有借貸權力。

### 有關保險業監管局徵費的重要資料

由 2018 年 1 月起，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規定所有香港保單持有人須按保險保費支付保費徵費。保費徵費的目的是支持保監局的運作，而保費徵費是根據已支付保費的百分比計算。保監局所收取的保費徵費將以適用的比率於本保單徵收。對於保費徵費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我們的網站 <http://www.zurich.com.hk/ia-levy> 或保監局的網站 [www.ia.org.hk/tc](http://www.ia.org.hk/tc)。

## 投訴及查詢

如您對我們的服務有任何不滿，您有權聯絡我們以作出投訴。若您有任何查詢，亦可聯絡我們。

## 管限法律

瑞安心是受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管限，並以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闡釋。

## 責任

我們就本產品小冊子的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已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我們所知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產品小冊子提供的資料僅供參考及旨在列出瑞安心的主要特點。請參閱保單條款以了解詳細條款及規章。我們亦建議您就個人情況尋求專業建議。

## 授權

瑞安心由蘇黎世總發，而蘇黎世由保監局審慎監管。

## 貨幣兌換及匯率風險

我們可酌情接受以保單貨幣以外的貨幣支付保費。在此情況下，我們會將您支付的保費兌換至保單貨幣。

我們會以誠信且商業上合理的方式，不時參照交易日當日的市場匯率而釐定的現行匯率兌換貨幣，因此可能涉及匯率風險。有關現行匯率，請參閱 [www.zurich.com.hk](http://www.zurich.com.hk)。

## 因監管風險而終止保單的權利

若您於保單生效期間計劃移居至另一個國家，您必須於有關的更改生效前 30 天內通知我們。請注意，您或因此不能為您的保單繳款。您移居至的司法管轄區的當地法律及法規可能會影響我們繼續按照保單條款為您的保單提供服務。因此，我們保留所有採取我們認為合理行動的權利，包括取消保單的權利。

## 主要風險

### 1. 通脹風險

請注意，未來的生活成本有可能會因通脹以致比現時為高。在該等情況下，即使我們達成保單下的所有合約責任，您可能會獲得（以實際基礎計算）較預期少。

### 2. 信貸風險

瑞安心是由我們總發的保險保單。因此，保單下的應付保障涉及我們的信貸風險。若我們無法履行保單的財務責任，您可能會失去已繳付的保費和保障。



## 關於蘇黎世

蘇黎世保險集團（蘇黎世）是一家全球領先的多險種保險公司，為全球及本地市場的客戶提供服務。蘇黎世現有僱員約 55,000 名，為客戶提供各種財產及意外保險和人壽保險產品及服務。公司客戶包括遍及超過 215 個國家和地區的个人、大中小型企業及跨國公司。集團總部設立在瑞士蘇黎世，公司成立於 1872 年。蘇黎世的控股公司蘇黎世保險集團公司（ZURN）在瑞士證券交易所（SIX Swiss Exchange）上市，具有在 OTCQX 場外交易的一級美國存託憑證計劃（ZURVY）。請瀏覽 [www.zurich.com](http://www.zurich.com) 了解有關蘇黎世的更多資訊。

蘇黎世保險（香港）為蘇黎世保險集團轄下之機構，於 1961 年開始服務香港，竭誠為個人、商業及企業客戶提供全面又靈活的一般保險及人壽保險服務，照顧他們在保險、保障及投資上的需要。

蘇黎世人壽（香港）專注為客戶提供適切的健康及財務管理保障方案。我們與專業的合作夥伴緊密聯繫，協助客戶及其摯愛實現理財目標，放眼更遠，同步邁向更豐盛將來。請瀏覽 [www.zurich.com.hk](http://www.zurich.com.hk) 了解有關蘇黎世於香港的更多資訊。



此文件內的資料為一般摘要及僅供參考之用，絕不構成財務、投資、稅務或任何形式的意見。如有需要，請向獨立人士尋求專業建議。請參閱保單條款以了解詳細條款及規章。

此文件只適用於香港派發，不應被詮釋為在香港以外地區提供本公司的任何產品，或就其作出要約或招攬。如在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下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任何我們的產品屬違法，我們在此聲明無意在該司法管轄區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該產品。

任何人若不是保單的立約人（包括但不限於受保人及受益人）不享有執行保單下之任何條款的權利。《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不適用於保單及任何以保單為依據簽發的文件。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港島東華蘭路18號港島東中心25-26樓  
電話：+852 2968 2383 網址：www.zurich.com.hk